

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5月6日以书面、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3年5月8日在中信特钢大楼三楼会议中心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名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，经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选公司监事郑静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会议审议表决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选举郑静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。

该议案表决结果，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次换届后，郭培锋先生、黄江海先生不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，均未持有公司股票。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

示衷心感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5月9日